

# 國立中山大學112學年度 【師資培育獎學金】 甄選簡章

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製

### 112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重要日程表

日 期	星期	辨 理 事 項
112 年8月1日	1	公告112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簡章
112 年8 月16 日	11	申請截止日(以郵戳為憑)
112 年8 月 16日	11	師資生潛能測驗(線上測驗)
112年8月18日	五	公告試場配置表及口試時段
預計112年8月22日		面試
112 年8 月31 日	四	公告錄取名單、發送成績通知單
112年9月1~5日	五~二	成績複查
112年9月6~8日	三~五	錄取生報到-繳交報到單 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5 時
112年9月11日起	_	備取生遞補作業
預計112年9月13日	三	師資培育獎助生說明會

\*日期若有變更,將另行公告,請密切注意師資培育中心之網頁訊息。

考生服務:電話(07)525-2000轉 5881~5882、5891~5892,

傳真(07)525-5892

E-mail: cutexying@mail.nsysu.edu.tw

### 國立中山大學112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簡章

####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獎學金作業要點」暨「國立 中山大學師資培育獎學金作業要點」辦理

#### 貳、招生名額及名額分配

- 一、112 學年度共計甄選5名師資生(教育部112年7月24日臺教師(四)字第 1122628321D號函核定名額)。
  - (一)一般師資生3名。
  - (二)修習雙語課程師資生2名。
- 二、甄選對象為已考進本校教育學程之師資生(含112 學年度錄取之師資生)。
- 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區域弱勢之學生優先錄取,然所占名額應以 教育部核定總名額百分之三十為原則,未足額錄取者,得流用於一般 生甄選。

#### 參、獎學金金額

- 一、獲甄審通過之師資生,享有每月 8,000 元獎學金,補助經費分二期撥付,上學期為九月至翌年一月,下學期為二月至七月。
- 二、已領有教育部核發之公費及其他獎助學金不得重複領取,惟低收入戶 學生不在此限。

#### 肆、甄選資格

- 一、申請前一學年學業總成績應達全班前百分之五十或達七十五分(或 GPA 達 2.93)以上、前一學年操行德育成績需達八十分(或 GPA 達 3.38) 以上,且無違規記過處分,始得參加甄選。
- 二、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區域弱勢之學生為優先錄取,然所占名額以 教育部核定本校總名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未足額錄取者,得流用 於一般生甄選。
- 三、面試前須完成適應測驗(例如:性向測驗、職業生涯與人格相關測驗等)。

### 伍、報名方式及手續

一、網路下載報名資料:

請至師資培育中心全球資訊網首頁 (https://ctep.nsysu.edu.tw),點選「師資培育獎學金專區」,即可下 載報名簡章。

#### 二、線上報名:

1.網址:https://ctep.nsysu.edu.tw/p/423-1136-4083.php?Lang=zh-tw

2. 時間:至8月16日(星期三)止。

- 三、繳交報名表件(可親自或填具委託書委託他人辦理,恕不接受通訊報名):請於112年8月16日(星期三)前,至社會科學院2樓師資培育中心社2004-2室繳交紙本報名表件(郵寄部分以郵戳為憑)。
- 四、線上報名及繳交資料均須依期限完成始為完成報名程序。

#### 陸、申請資料

- 1.報名表正本一份。
- 2.前一學年(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及班排名百分比。
- 3. 國民身份證與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各一份。
- 4.權利與義務確認書。
- 5.經濟弱勢或區域弱勢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該身份資格者繳交)。
- 6.自傳及有助「師資培育獎助金」甄選之相關資料(例如教育服務、參與 社團的經驗及教師推薦等資料)。
- 7.教育服務或參與社團的經驗。
- 8.其他有利甄選之資料。

#### 柒、甄選程序及標準:

- 一、初審:由本中心就申請者提交之申請資料書面審查,並公告初審通過 名單。
- 二、面試:經由初審審查通過者,將通知面試日期等事宜。

#### 三、錄取標準:

- 1.書面資料 50%(含學業成績表現、在校表現、服務學習及志工服務表現 等資料)。
- 2. 面試成績 50%。
- 3. 師資生潛能測驗。供甄選委員參考,不列入甄選總成績計算。 https://taa.ntnu.edu.tw/ISJSHome/ISJSWorkValue.aspx

選擇教師工作價值觀進行測驗,帳號及密碼為學號

4.同分參酌順序為:(1)面試成績,(2)書面成績。

#### 捌、放榜日期:

預訂 112 年 8 月 31 日(星期四)公佈師資培育中心全球資訊網首頁 (https://ctep.nsysu.edu.tw),並於當日領取錄取通知單及考科成績。

#### 玖、報到日期:

請於 112年9月6日(一)至9月8日(三) 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5時,攜帶學生證、錄取通知單及錄取報到單至社會科學院社2004-2室報到;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由備取生依序遞補。(※未能即時報到者,請先傳真錄取通知單、錄取報到單至師培中心07-5255892,並電話通知承辦人,並請於兩天內繳交正本錄取報到單至師培中心)。

### 國立中山大學

附件 1

		112 学年度的	<b>р</b> 頁培育9	<b>李金甄選甲</b>	請表	編號	•	
報	名身分別	□弱勢學生 □一般師資生 □雙語師資培育師	資生	准考證號碼			填考生免	
	姓名		學系		學號			
聯	絡電話	(H):	(手機)					
聯	絡住址							
電	子信箱			身分證字號				
請參閱 注意事項 1. 同意本校進行「適應測驗」之結果作為參酌。 2. 本人切結所填報及檢附之各項資料均屬實,如經查有虛偽不實情形,除 申請資格外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絕無異議。			情形,除無	無條件放棄				
		112學年度資料繳交						
		成績單正本	經濟弱勢或區」	域弱勢學生之證明文 件	權利與義務研 認書	自傳	其他資料	
甄選資格	資料繳交及檢核	□111 學年度第 1、2 學期成績單正本 (新生請檢附上一學 制最後一學年成績 單)	合所得籍 □B.鄉鎮區 具清勢: □A.高中籍階 □B.戶籍民 □B.戶籍民 □A,	那臺灣省國稅局綜 稅各類所得資料清 :謄本(3個月內)。 區公所以上機關開 、急難證明。 :業證書。 :本(3個月內) 籍:戶籍謄本(3個月 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				
	操行成績	111-1 : 111-2 :	有無記過紀錄	□有 □無	師資生潛能測驗			
		111 學年成績						
	學業成績	111-1-全班:人: 111-2-全班:人:			分之 50%	學業總成績達 6或達 75 分よ 操性成績達	以上	
		學業總成績平均	111-1:	; 111-2 :				
應考	人簽名:			日期:	年	<u> </u>	<b>月</b> 日	

### 國立中山大學 112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

## 自 傳

請勾選申請身分別	削□弱勢學生	□一般師資生	□修習雙語師資培	育課程師資生
姓名:	學系	÷	學號:	
註 1.內容包含家庭背景	、求學、工作經 於以電腦繕打,標材	歷及未來展望 皆體、字體 14 號、固	定行高 22pt,最多 5頁(格	

學生簽名: \_\_\_\_\_

## 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獎學金」申請人 權利與義務確認書

本人申請「師資培育獎學金」若獲通過,將享有每月 8,000 元獎學金,補助經費分 二期撥付,上學期為九月至翌年一月,下學期為二月至七月。

本人已充分認知受獎學生之淘汰機制及義務如下述:

通過「師資培育獎學金」之學生,應「以投入教育行列為畢生職志」的理念,認真 完成師資培育課程之修習,每學年均需進行審查並達成之各項要求、完成教育實習且參 加全國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及格。若有以下情形者,將終止本獎學金:

- (一) 中途放棄修讀師培課程者。
- (二)延長修業年限期間。
- (三)因故休、退、轉學者。

受獎學生每學年均需進行審查,師資生受領獎學金期間,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每學年至少通過一項(類)教學實務能力檢測。
- (二)服務學習、勞動教育或品德教育等相關課程達學校認定之通過基準。
- (三)無償擔任學習弱勢、經濟弱勢或區域弱勢等學童課業輔導工作或補救教學,每學期至少三十六小時(含寒暑假)。
- (四)每學期至少參與一次工作坊(例如台灣教育研究學會學術研討會或經本校採認之相關工作坊)。
- (五) 參與至少一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師資生潛能測驗。
- (六)受獎學生需建立其個人學習歷程檔案。師資生於受領獎學金期間未符合任一款規定者,應由本校停發一個月獎學金。
- (七)甄選完當學期至少與本中心導師晤談乙次,其後各學期至少與本中心導師晤談二次,並繳交晤談紀錄表。

受獎生為大四生時,於受獎學年度期間須通過至少一項教案設計或教學演示之檢測」,其餘年級獎學金受獎生於受獎期間內所須通過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項目,則不予限制。

師資生於受領獎學金期間未符合第一款至第五款規定者,應依其未符合之款 數計算獎學金停發之月數,每一款停發一個月之獎學金。

本人已認知以上僅是本獎學金初步的義務約定,本校(國立中山大學)也會依輔導 受獎者之需要,再酌量訂定輔導會議、作業或活動。本人樂意遵守以上權利及義務確認 書之內容以及未來有利型塑自己成為卓越教師的各種輔導作業或活動。

申請人簽名:

班級: 學號: 學程編號: 身分證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國立中山大學112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錄取報到單

甄選類別	□弱勢學生[	□弱勢學生 □一般師資生 □雙語師資培育師資生					
姓名		身份證	字號				
系級		學	淲				
學程編號		准考證	號碼				
手機號碼		E-m	ail				
□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未領有教育部核發之公費及其他獎助學金(低收入戶學生不在此限)並依 學校規定受領獎學金。							
此致							
師資培育中心							
即具培身工心							
郵局帳號							
	※匯入師資培育獎學金用, <b>須為本人帳戶</b>						
考生簽名		委託人簽名			年	月	日

## 代辦報到委託書

學生:學程編號	:	_學號:	,
於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錄取報	到時,因		
之故未能親自辦理報到手續,	特委託		代為辦理報
到,本人絕無異議,若有偽造	情事,願接	受相關法規之	こ處分。
此致			
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委託人簽章	:	
	身分證字號	:	
	聯絡電話	:	
	受託人簽章	:	
	身分證字號	:	
	與委託人關	<b>係:</b>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註:請檢附委託人與受託人	雙方身份證件.	<u>正本</u> 。	